



中国建筑业产业报

第3617期

本期8版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 31-0051

邮发代号3-82 每周一、四出版

www.jzsbs.com

2019年
4月18日
星期四

住建部下达进一步打好治污攻坚战蓝天保卫战战斗令

明确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管控责任与措施

本报讯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日前下发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城市范围内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管控工作。

通知指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赢蓝天保卫战是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事关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事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事关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美丽中国建设。为此要进一步加强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管控工作，提出具体管控责任和措施。

严格落实施工工地扬尘管控责任方面

建设单位的责任：应将防治扬尘污染的费用列入工程造价，并在施工承包合同中明确施工单位扬尘污染防治责任。暂时不能开工的施工工地，建设单

位应当对裸露地面进行覆盖；超过三个月的，应当进行绿化、铺装或者遮盖。

施工单位的责任：应制定具体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在施工工地公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负责人、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等信息。施工单位应当采取有效防尘降尘措施，减少施工过程扬尘污染，并做好扬尘防治工作。

监管部门的职责：根据当地人民政府确定的职责，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有关部门要严格施工扬尘监管，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监督检查，发现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的违法违规行为，依照规定责令改正并处以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工整治。根据当地人民政府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要求，采取停止工地土石方作业和建筑物拆除施

工的应急措施。

积极采取施工工地防尘降尘措施方面

一是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管理。城市范围内主要路段的施工工地应设置高度不小于2.5米的封闭围挡，一般路段的施工工地应设置高度不小于1.8米的封闭围挡。施工工地的封闭围挡应坚固、稳定、整洁、美观。

二是加强物料管理。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件、料具应按总平面布局进行码放。在规定区域内的施工现场应使用预拌混凝土及预拌砂浆；采用现场搅拌混凝土或砂浆的场所应采取封闭、降尘、降噪措施；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的细粒建筑材料应密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

三是注重降尘作业。施工现场土方

作业应采取防止扬尘措施，主要道路应定期清扫、洒水。拆除建筑物或构筑物时，应采用隔离、洒水等降噪、降尘措施，并及时清理废弃物。施工进行铣刨、切割等作业时，应采取有效防尘措施；灰土和无机料应采用预拌进场，碾压过程中应洒水降尘。

四是硬化路面和清洗车辆。施工现场的主要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处理，道路应畅通，路面应平整坚实。裸露的场地和堆放的土方应采取覆盖、固化或绿化等措施。施工现场出入口应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并对驶出车辆进行清洗。

五是清运建筑垃圾。土方和建筑垃圾的运输应采用封闭式运输车辆或采取覆盖措施。建筑物内施工垃圾的清运，应采用器具或管道运输，严禁随意抛

掷。施工现场严禁焚烧各类废弃物。

六是加强监测监控。鼓励施工工地安装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设备，并与当地有关主管部门联网。当环境空气质量指数达到中度及以上污染时，施工现场应增加洒水频次，加强覆盖措施，减少易造成大气污染的施工作业。

积极推进道路扬尘管控方面

推行机械化作业：推行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方式，推动道路机械化清扫率稳步提高。到2020年底前，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70%以上，县城达到60%以上，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汾渭平原等重点区域要显著提高。

优化清扫保洁工艺：合理配备人机作业比例，规范清扫保洁作业程序，综

合使用冲、刷、吸、扫等手段，提高城市道路保洁质量和效率，有效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加快环卫车辆更新：推进城市建成区新增和更新的环卫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重点区域使用比例达到80%。有条件的地区可以使用新型除尘环卫车辆。

加强日常作业管理：定期对道路清扫保洁作业人员进行具体作业及安全意识培训。加强对城市道路清扫保洁的监督管理，综合使用信息化等手段，保障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

此外还应切实强化保障措施：加强组织领导，加强监督执法，加强科技支撑，加强宣传教育。

(本报综合报道)

市场预期改善 景气度在上升

一季度建筑业总产值42758亿元同比增10.5%

本报讯 (记者 胡婧琛) 4月17日，国家统计局公布了今年一季度全国经济运行情况。初步核算，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21343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6.4%，与上年四季度相比持平，比上年同期和全年分别回落0.4和0.2个百分点。备受业内人士关注的建筑业总产值数据亦同时公布，一季度全国建筑业总产值42758亿元，同比增长10.5%。

3月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为61.7%，比上月上升2.5个百分点，重回高位景气区间；建筑业新订单指数为57.9%，比上

月上升5.9个百分点，升至较高景气区间。业内人士认为，中国建筑业的市场预期改善，建筑业景气度有望持续回暖上升。

国家统计局在《一季度国民经济开局平稳 积极因素逐渐增多》的统计报告指出，一季度国民经济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积极因素逐渐增多，为全年经济稳定健康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但也要看到，全球经济增长和国际贸易有所放缓，外部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国内结构性矛盾仍比较突出，改革发展任务艰巨，经济

下行压力犹存。

统计数据显示，一季度全国建筑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89.1亿平方米，同比增长8.7%；房屋新开工面积3872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1.9%；房屋竣工面积1847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0.8%。

一季度，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101871亿元，同比增长6.3%，增速比1~2月份加快0.2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回落1.2个百分点。其中，民间投资61492亿元，增长6.4%。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3.0%；第二产业投资增长4.2%，其

中制造业投资增长4.6%；第三产业投资增长7.5%，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增长4.4%。基础设施投资中，水利管理业投资下降5.5%，降幅扩大3.7个百分点；公共设施建设业投资下降0.6%，降幅收窄2.3个百分点；道路运输业投资增长10.5%，增速回落2.5个百分点；铁路运输业投资增长11%，增速回落11.5个百分点。

分地区看，东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4.3%，增速比1~2月份提高1个百分点；中部地区投资增长9.6%，增速提高0.2个百分点；西部地区投资增长7.8%，增速提

高0.2个百分点；东北地区投资增长2.9%，增速回落2.8个百分点。

统计报告还公布了一季度全国房地产开发情况。一季度，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23803亿元，同比增长11.8%，增速比1~2月份加快0.2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加快1.4个百分点。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29829万平方米，同比下降0.9%，降幅比1~2月份收窄2.7个百分点；全国商品房销售额27039亿元，增长5.6%，增速比1~2月份加快2.8个百分点。

上海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再推新举措

社会投资项目审批审查中心和建设工程仲裁院挂牌

本报讯 (记者 顾令) 4月16日，上海市社会投资项目审批审查中心、上海仲裁委员会建设工程仲裁院举行挂牌仪式。两个机构的成立是推动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要抓手，更是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是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一项重要内容。为全面贯彻落实上海优化营商环境2.0版提出明确的目标任务，上海建设、司法、仲裁等部门充分借鉴国际先进理念和做法，积极筹建上海市社会投资项目审批审查中心和上海仲裁委员会建设工程仲裁院，现已正式运行。

上海市社会投资项目审批审查中心是该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的具体协调、推进、办理、咨询机构。审批审查中心主要负责市级部门审批的设计方案审查、施工许可、综合竣工验收等阶段事项的在线“一口受理、一次发证”工作，全面协调推进相关审批审查事宜并做好咨询服务，指导区(管委会)开展区级(管委会)负责的社会投资项目审批审查工作。市审批审查中心不改变现行各审批部门的审批审查管理职责。中心的成立，将进一步改善和优化该市建筑许可营商环境，深入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有效整合审批资源，提高审批效率，提升企业获得感，确保建设工程项目严格按照“一表申请、一口受理、一网通办、限时完成”的改革要求推进落地。

上海仲裁委员会建设工程仲裁院是上海仲裁委员会的特设机构，将根据国内外当事人的约定，受理各类建设工程争议案件。它的成立标志着上海建设工程领域纠纷解决体系进一步向多元化、专业化发展。机构挂牌成立后，对标国际商事仲裁通行做法，完善自身仲裁制度，建立专业仲裁员名册，充分发挥仲裁专业、高效、灵活的机制特点，将其打造成上海市、长三角、国内、亚太有鲜明特色和市场口碑的专业性仲裁机构。仲裁院下设调解中心，制定专门调解规则，将调解与仲裁有效衔接，形成互补，并与行业主管机关和行业协会建立工作协作机制，为具有调解意愿的建设工程类纠纷当事人提供专业调解服务。还设立了专家咨询委员会，引入国内外建设工程领域的专家，研究行业规则、仲裁的重大问题和事项，为仲裁庭审理案件提供专家意见。

为使两个新揭牌机构尤其是“一个中心”尽快发挥实效，相关牵头部门研究确定了机构运行机制和具体任务分工，即日起各部门确定派驻人员名单，并着手开展派驻人员的集中培训。

《农村危房改造激励措施实施办法》正式出台

激励对象数量控制在二十个左右

住建部、财政部日前联合印发《农村危房改造激励措施实施办法》，替代原《农村危房改造激励措施实施办法(试行)》。正式版激励措施明确，农村危房改造激励对象是指经特定程序评定的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积极主动、成效明显的县(市、区、旗)。其条件：

一是落实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工作有力。按期完成中央安排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当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开工率100%，竣工率较高，往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竣工率100%。

二是补助资金到位。省级补助资金占农村危房改造总投入的比例较高，补助资金管理规范，资金拨付及时。

三是住房基本安全有保障。实施有效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改造后房屋质量安全可靠并符合基本安全技术导则要求。

四是监管措施有力。农户档案信息系统数据录入及时，审核管理有效，录入率及准确率高，涉及农村危房改造事项的信访、举报、投诉少，审计、纪检等发现问题轻微，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按规定，住建部和财政部通过统计分析农户档案信息系统数据、查阅文件材料以及实地抽查核实等方式，对各省(区、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情况进行评判。同时，综合考虑各省(区、市)当年财政困难程度系数等发展差异情况，适当向中西部地区、特别是“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倾斜，评定出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积极主动、成效明显的省(区、市)。

激励措施明确，全国农村危房改造激励对象数量控制在20个左右，中央财政在分配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时，将对农村危房改造激励对象所在省(区、市)予以倾斜，由相关省(区、市)给予农村危房改造激励对象资金奖励。

(本报综合报道)



“长江经济带”再添一座超级桥梁

湖北石首长江大桥合龙

4月9日，历经3年多的施工建设，由湖北交投投资、中国铁建大桥局等单位承建的湖北石首长江大桥成功合龙。

石首长江大桥是湖北省高速公路网纵五线“枣阳—石首”的过江通道，设计时速每小时100公里。该桥全长12.2公里，为双塔斜拉桥，一路820米飞跃长江天堑，大桥综合施工难度位居世界同类桥梁前列。

石首长江公路大桥桥址区——下荆江之首石首河段属于典型的蜿蜒型河道，江面宽阔，流速缓慢，常年泥沙淤积形成了200多米深的细沙层。为让大桥主塔桩基稳固扎进细沙层中，确保桥梁结构安全，项目团队确定了119米长摩擦桩的设计方案。针对超厚粉细砂地层长大钻孔灌注桩钻孔施工易产生缩颈、塌孔、偏位等地质和技术难题，项目团队总结了成套施工工法成功破解。

中铁建 图/文

关于举办固定价格合同调整对策研修交流会的通知

调整的实务专家知名律师，定于4月25日、26日在北京召开《固定价格合同调整对策研修交流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

2019年4月24日下午报到；25日、26日正式会议。报到和会议地点：北京市广电国际酒店(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2号)。

二、参会对象：

建筑施工企业总经理、总经济师、

总会计、总法律顾问；建筑施工企业从事经营、法务、合约管理及其他相关人员；大型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工程法律专业律师；其他关心建筑企业法务工作的人员。

三、授课专家及研修交流主要内容：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解读；
2.《从上海迪士尼乐园项目全面突破固定总价计价的成功经验，看加强

合同履行过程签证索赔调整价格的现实可行性》(主讲人：建纬律师事务所副主任、PPP双库专家曹珊，时长半天)；

3.《从环保风暴等原因导致的建筑材料价格暴涨事件，看施工企业应对建筑材料涨价等原因调整合同价格的对策》(主讲人：建纬律师事务所建筑工程专业中心主任史鹏舟，时长90分钟)；

4.《大型施工企业固定价格合同签

约和履约风险的化解和控制》(主讲人：建纬律师事务所合规和风控业务中心主任孙玉军，时长90分钟)；

5.《从最高法院青海藏文化园平方米固定单价合同二审改判案，看设计变更按政府指导价计价的操作》(主讲人：建纬律师事务所主任朱树英，时长半天)。

四、特设环节：

为使本次研修交流活动中能真正为企业解决固定价格调整的一些实际问

题，主办单位邀请主讲专家团队，在4月26日14时至17时，免费为会议代表就具体问题提供咨询意见、探讨纠纷解决方案。请有需求的代表在回执中明确表示，并请准备好所涉纠纷问题的相关资料。

五、其他相关问题：

1.报名方式：参会代表请于4月20日前，至建筑新网(<http://www.jzsbs.com>)下载会议回执。填妥后反馈至建筑时报社，《建筑时报》联系人：方佩岚；联系电话：18600021330(微信同号)；邮箱 tonglianbu@jzsbs.com。
2.会务费用：请于4月20日前将会务费1800元/位汇至建筑时报社指定账户(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